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蘇珮瑤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39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edu_pse.3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430527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數位素養優良教案徵選活動簡章1份 (36804278_114305278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轉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（下稱該校）辦理「114年數位素養優良教案徵選」活動簡章，請貴校踴躍投稿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14年4月7日陽明交大人社研字第11400129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該校來函所載，為提升數位素養相關課程之教學品質及學習成效，鼓勵教師運用多元、彈性方式詮釋數位素養意涵，設計各領域教案，並作為未來推廣範例，辦理旨揭計畫，重點資訊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及實習教師）。可跨校組隊參加，每組報名人數至多4人（含）以內，報名組員一經確定即不得更改，每人以參加1件為限，不得跨組參加。

（二）徵稿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18日（星期一）截止。

麗山高中 1140418



NIAA1146003971

(三)議題內容：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核心素養及參考學習內容（簡章附件 1），並以「數位素養」相關議題融入學習領域教材教法設計，議題內容以教育部「中小學數位素養教育資源網」（<https://eliteracy.edu.tw/>）為主，如：數位康健、網路識讀、網路沉迷、網路霸凌、網路交友、禮儀規範、網路安全、網路遊戲、網路隱私、網路交易、法律與著作權、社交工程等。

(四)審查時間：114年9月至10月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於期限內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，並上傳作品。

(六)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nSe8JpWeVcSQLJn76>。

(七)得獎公布：預定於114年11月份公告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得獎者。

(八)徵選相關事宜及相關表件公告於教育部「中小學數位素養教育資源網」（https://eliteracy.edu.tw）。

三、檢附旨案簡章1份，倘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陳小姐03-5712121分機52480，信箱：pinshiou@nyc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（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

副本：

